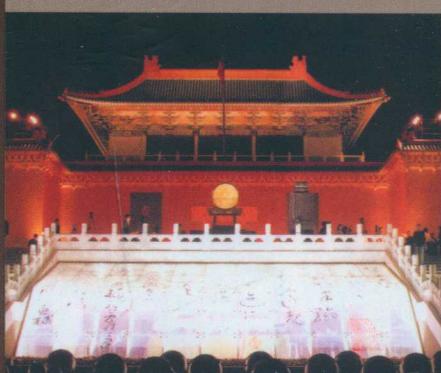


故宮院史留真



故宮院史留真



國家圖書館預行編目 (CIP) 資料

故宮院史留真 / 宋兆霖文字撰述 . -- 初版 . -- 臺北市 :
故宮, 民 102.07
面 : 公分
ISBN 978-957-562-678-5 (平裝)

1. 國立故宮博物院 2. 歷史

069.83301

102013686



故宮院史留真

發行人 馮明珠
主編 宋兆霖
文字撰述 宋兆霖
執行編輯 宋兆霖
地圖繪製 曾威智

出版者 國立故宮博物院
地址：臺北市士林區至善路二段 221 號
電話：02-2881-2021 ~ 4
傳真：02-2881-1440
網址：<http://www.npm.gov.tw>

美術編輯 四海電子彩色製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光復南路 35 號 5 樓之 1
電話：02-2761-8117

製版印刷 裕華彩印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永和區福和路 389 號 9 樓之 2
電話：02-2926-3813

展售處 有限責任國立故宮博物院員工消費合作社
地址：臺北市士林區至善路二段 221 號
電話：02-2881-2021 轉 2248、2264
劃撥帳號：1961234-9
電子信箱：order-dept@npm.gov.tw

定價 460 元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初版一刷
GPN 1010201410
ISBN 978-957-562-678-5 (平裝)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法律顧問 理律法律事務所 陳長文律師

¥149.5



目次

序	3
導言	11
肇建	13
播遷	39
復院	71
茁壯	109
附錄：國立中央博物院籌備處	201
參考文獻	220
圖片影像來源	223

故宫院史留真





序

故宮博物院肇建於民國十四年十月十日，她的歷史與中華民國發展緊密扣合。宣統三年，辛亥革命，推翻滿清，建立民國。民國十三年，溥儀出宮，設置清室善後委員會，開始接收清宮內廷文物，翌年雙十國慶故宮博物院正式成立，對外公開展覽，昔日皇家收藏，成為國有民享，實踐了孫中山先生「天下為公」的革命理想。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北伐成功，改北京為北平，故宮博物院直隸國民政府。民國二十年，九一八事變爆發，為了確保故宮文物安全，決定選擇重要文物打包裝箱，準備南遷；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一箱故宮文物隨著日軍侵華，烽火戰亂，從此踏上輾轉播遷征途，南越京滬，西遷巴蜀，勝利還京，最後有二千九百七十二箱文物於民國三十七年遷運臺灣，在臺中縣霧峰鄉北溝覓地建築庫房。雖只是北平故宮南遷箱件的百分之二十二，但書畫、銅器、玉器、瓷器、文房珍玩、善本圖書、清代檔案等精品多在其中。故宮博物院的組織也隨著播遷有所變化，民國二十三年改隸行政院，定名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民國五十四年八月與中央博物院籌備處合併，更名國立故宮博物院，仍直隸行政院，為中央政府二級機構，在臺北外雙溪建館復院，迄今已四十八年。

國立故宮博物院的典藏主要承繼自清宮，流傳有緒，帳目清晰。先是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清室善後委員會根據〈點查清宮物件規則〉開始清查清宮文物，翌年三月將點查結果陸續公諸於世，出版《清宮物品點查報告》，截至民國十九年十二月點查工作告竣事，共出版了六編二十八冊《清宮物品點查報告》，這是故宮博物院典藏最早帳冊。民國二十三年元月，行政院下令清查留存北平及南遷上海兩地文物，其中由故宮駐滬辦事處點查完成的《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存滬文物點收清冊》一百二十一冊，將南遷文物品名、編號、數量等一一著錄，是南遷文物完整帳目。民國四十一年七月，中央運臺文物聯合管理處決定全面清點運臺文物，即依據《存滬文物點查清冊》開箱逐件盤點，迄四十三年九月十六日全部完畢，編成《存臺文物點收清冊》五十二冊，此為國立北平故宮博物院與中央博物院籌備處遷臺文物的原始清冊；令人欣慰的是，文

物雖經輾轉播遷，卻損傷極少，保存良好。民國七十八年七月，秦孝儀院長推動文物來臺後第二次清點，為昭公信，特敦聘院外學者專家、社會賢達四十餘人組成清點委員會，依據四十三年《存臺文物點查清冊》，分瓷器、玉器、銅器、珍玩、書畫、善本古籍及清代文獻七組進行清點，攝影存檔，至民國八十年五月竣事，除《滿文原檔》因五十八年景印出版時失落一頁及一包「回子鹽」因揮發耗盡剩下鹽袋外，其餘均與四十三年北溝清點數目完全相同，完成《國立故宮博物院存臺文物七十九年度清點清冊》共一百一十九冊。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周功鑫院長上任，又鑑於已有近廿年未清點，期間歷經庫房改箱為櫃、數位典藏對文物展開全面性攝影掃瞄系統建檔作業，以及收購與接受外界捐贈文物數量增加，有必要再度全面了解典藏情形，遂展開來臺後第三度文物盤點工作。本次盤點歷時三年七個月，盤點結果除民國八十年四月以後新增文物二萬四千五百九十六件與圖書文獻處增列一百三十三件外，文物總數量與七十九年度清點數量完全相符，達六十九萬二千一百一十三件，其中「故博」文物五十九萬七千五百五十六件，「中博」文物一萬一千八百六十五件，國立北平圖書館文物二萬一千六百零二件，日本歸還文物一千二百七十五件，司法行政部移交文物七十三件，受贈文物四萬五千四百九十九件，購藏文物一萬四千二百四十三件。本次盤點最大特色是在院務正常運作下，結合數位典藏成果及完成電子建檔；令人遺憾的是發現兩件器物附件及三件器物殘片未現，雖已依法登錄懲處結案，但對於本院重要職責保存維護而言，無疑有所疏漏，除已責成同仁檢討改進外，更要求嚴謹落實工作流程。

國立故宮博物院典藏集宋、元、明、清四朝天子收藏與皇家製作之大成，以宮廷品味為主，典雅細緻而精美，其中書法、繪畫、瓷器、玉器、琺瑯、文玩、雕刻、青銅器、緙絲刺繡、宗教文物、善本古籍及清宮檔案等，呈現了華夏藝術文化最高成就，其中不乏舉世無雙的世界文化遺產，也因著這批無與倫比的典藏，讓國立故宮博物院成為世界重量級博物館。好的典藏，需要靠好的館廈展陳，而好的策展則奠基在研究上。國立故宮博物院臺北復院的四十八年中，在歷任院長的帶領下，於培育人才、研究出版、策劃展覽、推廣教育、典藏維護、科技保管、志工培育、國際交流及創意加值上均有長足進展，非但快速帶動故宮成為家喻戶曉的博物館，也使本院晉升為國際頂級文物典藏機構，中國藝術研究者、漢學家及清史

學者絡繹於途，前來參訪研究更拓展了故宮的知名度。民國八十五年「中華瑰寶：國立故宮博物院的珍藏」在美國華府、紐約、芝加哥、舊金山等四大城市展出；八十七年「帝國的回憶：國立故宮博物院的珍藏」在法國巴黎展出；九十二年「天子之寶：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的收藏」在德國柏林及波昂展出；九十七年「物華天寶：臺灣國立故宮博物院精品展」在奧地利維也納開展，四檔巡迴展讓故宮聲名遠播，享譽國際；至於館際交流引進國際展覽更是不計其數。近年來更關注參觀民眾的休閒育樂，於附設區設置三希堂、閒居賦、富春居等提供餐飲休憩服務；並與著名劇團合作，結合院藏文物改編傳統戲曲，定期在文會堂推出「故宮新韻」；也邀請各級院校等出色藝文團隊在故宮週末夜「當Young People遇到故宮」演出，提供年輕表演者展演空間，吸引更多年輕族群。隨著博物館時空演繹的發展趨勢，經歷近五十年茁壯蛻變，國立故宮博物院早已成為國際級博物館之翹楚。

民國九十八年，是國立故宮博物院發展另一個重要里程碑。在政府開放的兩岸政策下，分隔六十年的兩岸故宮，終於迎來了破冰之旅，周功鑫院長與鄭欣淼院長率團互訪，填平了兩院鴻溝，也帶動了兩岸文博界互動：「雍正—清世宗文物大展」、「文藝紹興—南宋藝術與文化特展」、「山水合璧—黃公望與富春山居圖特展」、「康熙大帝與太陽王路易十四—中法藝術文化的交會」、「赫赫宗周—西周文化特展」、「商王武丁與后婦好—殷商盛世文化藝術特展」，以及今年六月一日開展的「溯源與拓展—嶺南畫派特展」及將於十月八日開展的「十全乾隆—清高宗的藝術品味」，一檔檔精彩展覽，見證了兩岸文化交流，為兩岸合作再寫新頁。至於前來本院參訪的觀眾，也隨著開放大陸民眾來臺旅遊而大幅成長，從九十八年的二百五十多萬人，翌年增加近百萬人達三百四十四餘人，一百年的三百八十四萬人，到一〇一年更超過四百三十六萬人，日參觀人數也從六、七千人增長到一萬二千餘人，特殊假期單日參觀人數更多達一萬七千人。為接待持續攀升的觀眾及維持參觀品質，除控管入館人數外，實施子母機導覽控制展場音量，此外更延長了開放時間，從原來的朝九晚五增為上午八時三十分開館，下午六時三十分閉館；星期五、六日延長開放至晚上九時。總而言之，博物館的展覽與公共接待空間已明顯不足，是國立故宮博物院當下最大挑戰。

國立故宮博物院的館廈建築竣工於民國五十四年，隨著博物館各階段發展，前後歷經五次擴建方有今日規模。然為了徹底解決參觀人數激增的窘境，與提升更好的服務品質，第六度擴建再所難免。總統馬英九先生曾在「黃金十年」施政方針中提到「六國論」，其中「文化興國」位列第二，主要是意識到文化是臺灣的關鍵實力，唯有將文化提升匯聚成整體國力，臺灣才能以小搏大，永續經營。放眼國際博物館發展趨勢，法國羅浮宮、英國大英博物館、美國大都會博物館等都正進行大規模擴建，而其中大羅浮宮計畫更已締造傲人成就。周前院長功鑫上任後即與本院指導委員會召集人林百里先生率同仁著手研擬「大故宮計畫」，並在民國九十九年元旦獲馬總統肯定，作為中華民國旗艦級重要文化建設。一年後，建國百年的元月十九日在總統府召開第一次「大故宮計畫籌建工作簡報」中確立了方向：希望經由此重要文化建設，讓臺灣成為中華文化的領航者，與中國大陸在文化傳承上進行良性競爭，發展具臺灣特色的中華文化，以發揚中華文化的精髓；並在一百年十月七日，由馬總統率前行政院院長吳敦義等親臨本院宣布「大故宮計畫」正式啓動。從倡議迄今已有三年，初步完成「大故宮計畫可行性評估暨先期規劃」，目前「大故宮計畫綜合規劃暨環境影響評估」正送經建會審議作業中。本人及故宮同仁深切期盼「大故宮計畫」一如法國「大羅浮宮計畫」，能帶動中華民國文化教育、文創及觀光產業發展，這也是國立故宮博物院迎向新時代、新變局的大計畫。值得同仁驕傲的是，在本院大故宮計畫的影響下，北京故宮博物院也於今年提出了「平安故宮工程計畫」，目的「將紫禁城完美地交給下一個六百年」，以修復紫禁城內毀損的古建、拆除非歷史建築、修建地下庫房及文保中心為主要目標，並建設故宮北院。這正是兩岸文化相互影響又良性競爭的最佳範例。

國立故宮博物院另一項重大文化建設是「故宮南院興建計畫」，該計畫由杜正勝前院長於民國九十年間倡議，目的在實踐「平衡南北，文化均富」的理想。九十二年經行政院核定，定位為「故宮南院：亞洲藝術文化博物館」，前後歷經四位院長特別是周前院長功鑫的努力，並在馬英九總統的支持下，終於在今年二月六日動土興建，一座由姚仁喜建築師設計，結合中國書法藝術「濃墨、飛白、渲染」的流動量體，將在兩年多以後，當國立故宮博物院踏入九十週年之際，這座嶄新的博物館將誕生於嘉義縣太保市。南分院計畫

帶動了故宮的亞洲研究，同仁們試圖以亞洲宏觀的角度分析典藏文物，探究文化透過交流的相互影響，也為故宮學開啓一扇通向亞洲研究的大門。更希冀能為海峽兩岸大華人地區建構第一座「亞洲藝術文化博物館」，發揮文化融合與共享的效果。

國立故宮博物院走過肇建、播遷、復院、茁壯等發展進程，如今更大步邁向開展蛻變，配合博物館發展趨勢，納入新業務與新功能，經由政府組織改造調整了「國立故宮博物院處務規程」以迎向新時代，由原來的器物、書畫、圖書文獻三處，擴張為七處，新增登錄保存處、文創行銷處、教育展資處與南院處等。其中「文創行銷處」取代了昔日的出版組，為日益昌盛的博物館文創開發、加值運用與授權業務等需求而設；「教育展資處」取代了原來的「展覽組」，是因應數位科技興起而作的調整，如今數位學習、數位展演、數位藝術、數位典藏幾乎與本院各項業務緊密結合；「南院處」則是特別為「故宮南院：亞洲藝術文化博物館」而設。國立故宮博物院與時俱進，配合現代博物館發展的新趨勢，兼具典藏、研究、保存、展覽、教育、文創與娛樂等七大專業功能，戮力為世人呈現華夏文物的普世價值，引領觀眾進入中華藝術殿堂，並肩負起文化傳承與服務國際社群的使命。是為序。

馮明珠

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





目次

序	3
導言	11
肇建	13
播遷	39
復院	71
茁壯	109
附錄：國立中央博物院籌備處	201
參考文獻	220
圖片影像來源	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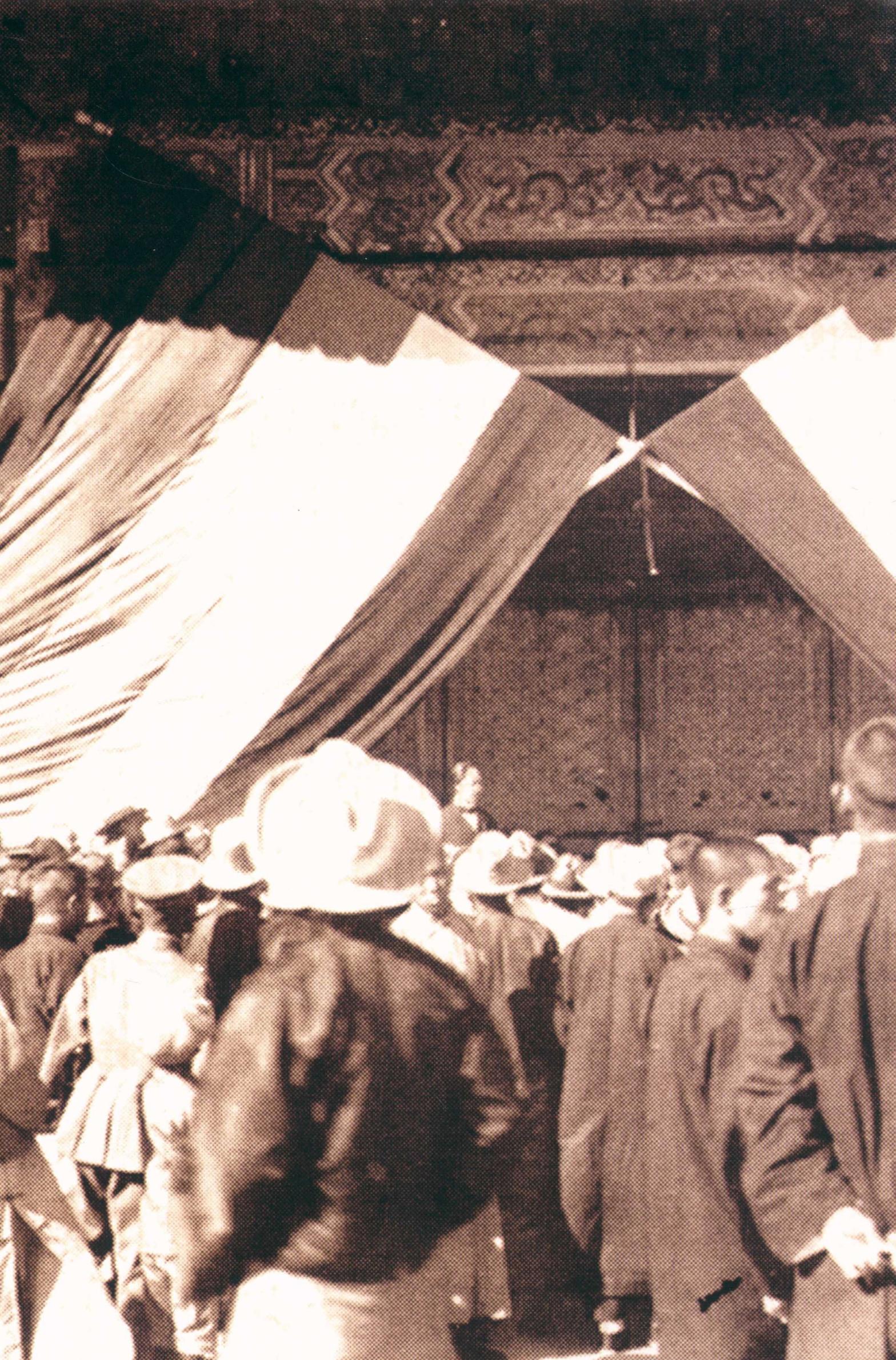
導言

辛亥革命開國之後，政府於民國十三年組織清室善後委員會，接收清宮內廷文物，嗣於十四年國慶正式成立故宮博物院，對外公開展覽。昔日禁苑皇室之私，乃得公之於世，為國民所共有共享。

民國二十年，九一八事變爆發。政府以數千年文物薈萃之傳承與護持關係至大，乃毅然決定文物南遷。故宮自此間關萬里，南越京滬，西遷巴蜀，雖戰火相續不已，院藏文物仍無或闕失。抗戰勝利，院藏名寶重器得慶還京，旋因戰亂再起，於三十八年再度播遷來台，暫存台中霧峰北溝。故宮同人於簡陋環境中，全面清點運台文物，並著手整理研究，至四十六年始闢建小型陳列室，開放展覽。五十四年，政府以北溝荒僻，中外人士未能親炙華夏文化藝術之光輝燦爛，遂擇定台北外雙溪建館奠基，恢復故宮建制。

此後，故宮不斷提昇硬體設施，將全院展覽、典藏皆置於恆溫、恆濕境界；積極蒐購文物，並接受捐贈、寄存，補充院藏闕遺；全面進行文物分類整理，編目考訂，俾便典藏展陳；著手學術研究，使與展覽相互結合；持續改進陳列方式，呈現各類文物演變原委及歷史顯晦脈絡；充實科學研究設備，對藏品進行最妥適之維護；發行各類圖錄期刊，完整介紹院藏文物菁華；舉辦各類研習與文化活動，推廣博物館社會教育；修築庭園，美化院區景觀，提供民眾游焉息焉之最佳場所；大力從事國際交流，傳揚民族藝術之真善美聖，開拓國人文化視野；推動資訊網路發展，以利電子型態之文化藝術傳播；鼓勵文化創意，使與民眾生活相結合。要之，故宮在典藏、整理、維護，以及展覽、研究、推廣方面，壹皆全力以赴，已發展成為功能完備之世界級博物院。

故宮為回顧疇昔，並前瞻未來，特以院務發展進程之歷史照片輯為《院史留真》專書，繫以文字說明，既以彰顯前賢於締造之初，竭盡心力血汗，維護民族文物之貢獻，兼亦為故宮在台復院後不斷奮進突破之歷程，提供整體回顧。全書計分「肇建」、「播遷」、「復院」、「茁壯」四單元，擇要記錄故宮自大業發軔以迄今茲，涵蓋時間近八十八載之發展歷史。



肇建



民國十三年十月，直系將領馮玉祥發動北京政變；代理國務總理黃郛於攝政內閣會議通過〈修正清室優待條件〉，要求清室即日移出宮禁。十一月五日，京畿警衛司令鹿鍾麟偕同警察總監張璧、國民代表李煜瀛前往紫禁城後寢，請宣統廢除尊號，交出印璽宮殿，遷出皇宮。六日，國務院組織清室善後委員會，聘李煜瀛為委員長，會同清室近支人員，點查清宮物品。十四年九月，清室善後委員會議決仿照法、德諸國皇宮博物館先例，成立故宮博物院，並於十月十日下午舉行開幕大典。時故宮博物院設臨時董事會及臨時理事會，前者協議全院重要事務，後者執行全院工作，由李煜瀛任理事長，其下分置古物館、圖書館（含圖書與文獻兩部）、總務處三單位。

故宮博物院締造之初，一直受到國內政局動盪，軍閥政權更迭頻仍的影響，幸賴莊蘊寬、江瀚、陳垣等文化界人士組織維持會，與皖、直、奉各系軍閥斡旋，阻止北洋政府插手院務，始得勉強賡續發展。民國十七年六月，南方國民政府北伐成功，接收故宮博物院；繼於十月公布〈故宮博物院組織法〉，明定故宮直隸於國民政府，下設秘書處、總務處，以及古物館、圖書館、文獻館，復頒布〈故宮博物院理事會條例〉，將之定位為議事及監督機關。翌年二月，國民政府任命李煜瀛為理事長，易培基為院長。易院長任內，故宮在組織架構、文物典守、藏品整理，以及館舍修葺、展覽陳列、出版流傳等方面，均獲長足發展，可謂為大陸時期之全盛階段。